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1月12日以邮件方式或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3年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习晓建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后，监事会认为：

获授股票期权的 243 名激励对象均为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激励对象中的人员，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所述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经过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3 年 1 月 16 日为本次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43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465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6.78 元/份。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